

22.08

庆祝建国四十周年
暨黔东南解放四十周年

党史研讨会文集



中共黔东南州委党史办
黔东南中共党史研究会

庆祝建国四十周年
暨黔东南解放四十周年
党史研讨会文集

中共黔东南州委党史办
黔东南中共党史研究会 编

一九九〇年一月

责任编辑：

岳松森 杨永桢 王灿楣
梁建新 杨秀学 梁福友

校 对：

梁福友 龙明刚
姚智 岳松森

目 录

第一编

四十年的是与非

- 谈谈建国四十年来我州农业战线值得探讨
的几个问题 车昌武 (1)
- 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是一项长期任务 杨昌才 (14)
- 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黔东南自治州的实施贯彻及其
重大成就 岳松森 (34)
- 社会主义新文化在黔东南州的建立
- 为新中国成立四十周年而写 李瑞歧 (45)
- 党领导我们迎来了黔东南社会科学的春天
- 黔东南社会科学事业发展的历史回顾 邱宗功 (57)
- 黔东南民兵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作用与贡献
..... 杨文坤 梁福友 (62)
- 弘扬党的优良革命传统 郑伦清 (70)
- 发扬光荣传统艰苦奋斗创业 杨光修 (75)
- 黔东南州建国初期改造旧教育、发展新教育若干政策
的实施与成就 姚 智 (85)
- 建国头十年我州民族干部培养和选拔刍议 杨宗穗 (93)
- 简论解放初黔东南民族干部成长的原因 石有恒 (102)
- 谈建国初期党的干部的优良作风 李光厚 (110)
- 黔东南解放初期的统战工作 王国华 (116)

黔东南解放初期剿匪斗争的起因、经过及作用	梁建新(123)
试述解放初期黔东南匪患形成的原因	龙昭栋 梁福友(134)
试论黔东南土地改革运动的意义	龙明刚(139)
黔东南州反右派斗争扩大化的原因及其影响浅析	顾寿强(148)
黔东南州农业合作化的历史启示	杨宗林(157)
黔东南大学之始末及其得失	龙连荣(164)
发展中的黔东南州教育学院	邓承壤(172)
炉山县“三大改造”的历史进程与对“三大改造” 的初步探索	刘盛甲(175)
试论天柱剿匪斗争	王瑞钧(185)
天柱县人民在抗美援朝运动中的贡献	龚文熙(191)
论天柱土改的领导方法	杨周敏(197)
党的领导是天柱县民族干部成长的保证	黄再琳(203)
丹寨县土地改革成就及其经验	陈增郁(209)
黄平县土地改革中的民族工作	杨春兰(218)
剿匪斗争的胜利根除了黎平的匪患	张泽夏(225)
建国头七年从江县的民族工作	周新民(228)
建国头十年党的民族政策在镇远的贯彻执行	周炳林(236)
只有充分发动、坚定依靠贫农、雇农才能彻底完成 土地改革的历史任务	杨祖芳(240)
试论股份经济与我县乡镇企业发展思路	程志群(246)
中共榕江县委关于发展“两林一瓜”战略决策的 形成及其意义	谭方英(257)
对在党的领导下水稻生产变革的探讨	吴江(263)

第二编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思想萌生析	周轩尧	(269)
一定阶级的民主是与一定阶级的专政相联系的	顾永昌	(273)
试论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	杨永桢	(277)
对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再认识	何选高	(286)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在经济建设中的成就与		
失误	王灿福	(292)
反右派斗争不是1957年历史的主题	吴国庆	(304)
对“三面红旗”的再认识	田锦森	(313)
浅谈“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失误与教训	袁义纯	(323)
“文化大革命”中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历史的反思	王忠明	(329)
党史应突出党的优良传统		
——思想政治工作纵横谈	覃世德	(346)
试论党史的“纲”	耿生茂	(354)
参加庆祝建国40周年暨黔东南解放40周年党史研究		
会论文目录		(361)
编后语		(365)

四十年的是与非

——谈谈建国四十年来我州农业战线
值得探讨的几个问题

车昌武

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暨黔东南解放四十周年的光辉节日即将来临。

四十年来，我州各族农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推翻了压在头上的“三座大山”，建立了人民政权，胜利地进行了土地改革，实现了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大力开展社会主义农业，使我州近似古代落后的农业有了进步和发展。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广大农村认真贯彻执行了党的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建立和完善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发展商品经济，依靠政策和科学发展农业，使我州农村经济出现新的生机，呈现出一派兴旺发达的景象。

在四十年的征途中，我们既取得了巨大胜利，也遭到严重挫折；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深刻的教训；既走过光辉的坦途，更经历了曲折、坎坷的历程。回顾我州四十年的农村经济发展史，感触很深，有许多问题值得探讨。认真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探索

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对于加快我州农村的发展，振兴黔东南民族经济，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领导农业生产必须遵循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性质的规律

马克思主义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性质的规律，是一个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四十年来的正反面经验证明，什么时候党的农村政策对头，反映了这个客观规律，农民的积极性就高，农业生产就发展，日子就好过；什么时候党的农村政策不对头，违背了这个客观规律，农民的积极性就低落，农业生产就下降，日子就不好过。

建国初期，继以清匪、反霸为主要内容的“五大任务”完成之后，我们党为了巩固既得胜利，并为社会主义革命扫清道路，及时地领导农民进行土地改革。土地改革推翻了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建立了农民的所有制。农民成了土地的主人，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1952年我州土改任务完成后，粮食总产量比1949年增长13.2%，农业总产值增长14.2%，农民生活有了一定改善。继土地改革之后，党中央为了引导农民走上合作化道路，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根据这条总路线，我州广大农村在基本上完成土地改革的基础上，发展了互助合作运动。当时，党以互助合作为中心内容的农村政策，客观上反映了获得土地的农民要求互助合作的积极性，又照顾到他们的个体积极性，以及国家经济建设对农业发展的需求，因而基本上获得成功。这期间虽然经历过一些曲折和失误，主要是合作化运动发展得过急、过猛，离开了健康发展的道路。但总体上来说，在所有制方面完成了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推动了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胜

利完成。从合作化兴起的1953年到1957年，我州农村同全国、全省一样，粮食大幅度增产，农业总产值直线上升，出现了人们交口称赞的1957年那样的“黄金时代”。在合作化运动之后，理应稳定一个时期，以便全面地进行集体经济的各项建设工作，解决运动中遗留下来的问题。然而并没有这样做，而是在胜利声中不停顿地把农村合作化事业推向更高的阶段，自上而下地发动了人民公社化运动。1958年下半年，全州仅仅用了三四个月的时间就实现了人民公社化。所有的农户都参加了人民公社，为数甚多的农民是从互助组甚至个体农户“一步登天”直接进入人民公社的。这种脱离生产力发展性质的人为地拔高生产关系的重大变革，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泛滥开来，严重地挫伤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加上自然灾害等原因，从1959年开始，我州农业生产大幅度下降。1961年全州粮食总产量和农业总产值，分别比1958年下降63.3%和65.3%，年均递减17.8%和18.2%，给农村经济以至整个国民经济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1962年后，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纠正了农村经济中的左倾错误，划小了公社的经营规模，实行了“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公社体制，降低了它的公有化程度，在很多方面恢复了农业合作化的管理办法，一些贫困地区或明或暗地实行了包产到组、包产到户生产责任制，才使农村经济基本稳定下来，人民生活有了改善，城乡经济开始复苏。但为时不久，“爆发”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文化大革命”，并演变成十年大动乱。十年动乱期间，在林彪、“四人帮”的搞乱下，“左”的错误发展到了顶点。在农村经济中，错误地限制和批判按劳分配的原则和物质利益的原则，错误地认为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

后，小生产还会每日每时地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将社员的自留地、家庭副业、集市贸易和商品生产当作“资本主义尾巴”来割；搞“穷过渡”，形成了一系列“左”的农村经济政策，使生产力遭到极大破坏，造成了严重损失。1966年至1976年长达11年时间，全州粮食总产量平均每年只增长1.3%，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只增长1.8%，长期徘徊不前。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对农村经济体制进行了一系列的重大调整和改革，将那些违背国情民意的政策转变到正确的轨道上来。尊重群众的意愿和首创精神，全面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打破了延续多年的“大锅饭”的模式，解放了生产力，使广大农民被压抑多年的积极性和聪明才智得到了发挥，农村经济又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上述情况使我们认识到，过去我们总是强调落后于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阻障作用，而没有看到超越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同样起阻障甚至破坏作用。在极其片面的观点指导下，离开了我州农村还是以手工工具为主、生产水平低下的基本事实，不在发展社会生产力上使劲，总是在改变生产关系上做文章。过急过快地变革生产关系，盲目追求公有化的程度越高越好，集体组织规模越大越好，生产管理越集中越好，在平均主义的分配原则下，用行政命令的手段，把一切社会生产形态凝固起来，这就必然带来无法克服的弊病，从而挫伤直至泯灭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阻碍直至窒息农村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三中全会后，党和政府对农村经济体制进行了一系列重大改革，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村中许多长期难以解决的问题“药到病除”，一蹶不振的农业有了生机。充分说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顺民

心、合民意，符合马克思主义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发展性质的客观规律，因而威力无穷，并且必将显示出越来越强大的力量。这是我感受最深的一个问题。

二、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多种经营，综合发展，是发展农村经济的重要途径

在保证粮食生产稳定增长的同时，因地制宜地积极发展多种经营，走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农工商综合经营的道路，是发展农村经济的根本指导方针，也是广大农民治穷致富的重要途径。过去在“左”的思想指导下，片面强调“以粮为纲”，忽视多种经营的发展，窒息了农业发展的生机，这个教训很深刻。

我州农业就总体上来说，有三个基本点：一是自然灾害较多，但气候温暖湿润，生长季长，雨热同时，热量和水份的有效性高，有利于各种植物生长；二是每人平均耕地少，但山多、水面多，自然资源丰富；三是技术装备落后，但劳动力资源丰富。概括起来说，就是优势和劣势并存，而优势大于劣势。从上述特点出发，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多种经营、综合发展，就能扬长避短，发挥优势，把劣势转化为优势；反之，单一经营，只在为数不多的耕地上平面垦植，道路就会越走越窄，劣势难以摆脱，优势也会变成劣势。

建国以来，我州在发展农村多种经营上，也经历了一个曲折的过程。农业合作化时期，党和政府对发展多种经营是重视的。许多地方在抓紧粮食生产的同时，积极发展经济作物和林牧副渔业生产，不仅粮食连年增产，其它各业生产也搞得比较好。以1957年来说，由于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都抓得比较好，当年全州粮食总产量达到7.25亿公斤，比1949年增长1.25倍，年均递增10.7%。

按总人口计算，人均占有粮食371.5公斤，大大超过全国同期人均占有粮食310多公斤的水平。这八年（1950～1957年），全州经济作物和林牧渔业产品的年平均递增率是：油菜15.6%，花生28%，烤烟19.5%，大牲畜4.6%，生猪10.1%，水产品6.6%，油桐籽12.5%，油茶籽10.7%，生漆7.3%。这种多种产品以较高速度向前发展的情况是我州历史上所没有的。也说明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是互相依存、互相促进的；粮食生产的发展为多种经营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多种经营的发展，又从增加对农业物质投入上促进了粮食产量的提高，体现了事物发展的辩证关系。

1958年建立人民公社后，片面强调“以粮为纲”，忽视多种经营，把农民束缚在为数不多的耕地上出集体工、吃“大锅饭”，“出工听哨响、干活问队长”，农民没有任何经营自主权，也就难以开拓新的生产门路，甚至连家庭副业也受到限制。多喂几只羊、几只鸡也要受到批判和限制。农村中的能工巧匠不能发挥自己的技术专长，“英雄无用武之地”，大家“捆”在一起过穷日子。这种一刀切、一律化的指导方针，形成了单一的种植业模式，多种多样的自然资源得不到合理开发，丰富的劳动资源得不到合理利用。其结果，劳动生产率低、商品率低、生产成本高、经济效益差，农民富裕不起来，农业扩大再生产困难。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纠正了农业战线上“左”的错误，落实了各项农村经济政策。党中央提出了“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发展多种经营”的方针，由于各地贯彻执行了这条正确方针，我州粮食产量有了较大提高，1984年创历史最高纪录；许多地方多种经营搞得很有特色，又出现了1957年那种兴旺的局面。正反面的经验教训使我们认识到，领导农业生产只有因地制宜，

多种经营、综合发展，才能最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违背因地制宜，搞一刀切，不仅多种经营受到破坏，粮食生产也上不去，这个经验教训，我们必须记取。

三、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走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道路，是发展农村经济的战略原则

社会主义制度建立起来后，仍然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这是一个客观事实。大力发展农村商品经济，是振兴黔东南山区经济的战略原则，否定这个事实，就会造成严重后果。

长期以来，承不承认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承不承认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经历过曲折复杂的斗争。在十月革命胜利后的苏联，某些打着“左派共产主义者”旗号的人就极力否定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企图用宣布社会主义生产已经不是商品而是产品的办法，来“消除”商品生产。这种错误观点虽然受到批判，但它的流毒对我国产生了严重影响。1958年，当我国农村普遍建立人民公社后，陈伯达打着极“左”的旗号，借口人民公社的成立，鼓吹在极端落后的农业生产力水平的基础上，直接过渡到共产主义。陈伯达宣称：每一个公社都必须成为“小而全”的自给自足的经济组织。叫喊：人民公社不能搞商品生产，只能搞自给性生产，公社内部只能搞平均主义的供给制，实行直接分配；公社和公社、公社和国家之间只能实行“一平二调”，即无偿调拨。这就是陈伯达等人的“共产主义模式”。在这个“左”倾错误思想的指导下，当时我州农村实行一区一社（公社）普遍办起了大食堂，强制社员（农民）一律在食堂就餐，“吃饭不开钱”，无偿平调生产队的集体财产和农民个人财产，无偿调动劳动力去搞“大兵团作战”（大炼钢

铁及深翻土地等）。这股否定按劳分配和商品生产的“一平二调”风，使我州农村经济遭到极大破坏，给整个国民经济带来巨大灾难，这正是我州三年困难时期生产大幅度下降的重要原因。

“文化大革命”时期，林彪、“四人帮”又一次刮起了否定和攻击商品生产的歪风。胡说什么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是产生资产阶级法权和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他们把大队、生产队发展工副业，开展多种经营，进行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当作集体经济内部的资本主义来批判，取消集市贸易、限制农民赶场。不仅取消了多种商品流通形式和渠道，而且对商业网点实行大并大撤，使农村商业网点严重不足。有些边远山区，几十平方公里甚至一百多平方公里才有一个商业购销点，严重影响了山区商品生产的发展。1978年，我州农副产品商品率仅达20%左右。有的边远山区基本上没有商品生产，使农民长期难以摆脱贫困。三中全会后，党和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富民政策，鼓励和帮助农民大力发展战略性商品经济。经过十年来的努力，我州农村工农产品商品率已达40%左右，比1978年提高近20个百分点。各地都涌现出一批劳动生产率高、专业化程度高、商品率高、收入高的专业户和经济联合体。在他们的影响和带动下，加快了我州农村脱贫致富的进程。1978年全州处于贫困线以下的农户占总农户的70%以上，1988年已下降到25%以下，有百分之七十以上的农户越过了温饱线。其中有16%和1.5%的农户进入富裕户和小康户的行列。大量事实说明，大力发展战略性商品经济，走社会化商品生产的道路，是振兴黔东南农村经济不可逾越的阶段。离开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试图在自然经济基础上进行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建设，是不可能的。当前我州农村商品经济仍不发达，农民的收入还比较

低，认真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探索路子，采取措施，尽快把我州农村商品经济搞上去，是一项刻不容缓的任务。

四、大力发展战略科学技术和文化教育事业，是高速度发展农村经济的基本条件

科学技术和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与普及，是与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是高速发展农村经济、建设现代化农业的基本条件。

据有关资料介绍，全世界二十世纪初，农业劳动生产率增长的20%归功于科学技术，而到七十年代就有60~70%的归功于农业科学技术。近年来，科学技术与技术革新在农业增产总量中已达90%。我国1972年到1980年期间农业总产值增长量中的27%是靠科学技术实现的。1978年至1983年期间，农业科学技术进步的份额已达35%。我州的情况亦不例外。1987年与1957年相比较，全州水稻良种推广面积增加1倍以上，稻田亩施化肥增长300多倍，中低产田改造30多万亩。这期间，水稻亩产由270公斤增加到356公斤，也就是说，水田单位面积产量提高的32%是靠科学技术和增加物质投入实现的。又据农牧部门调查，1988年全州栽常规稻的35.8万亩水田平均亩产288公斤，推广杂稻的52.5万亩稻田平均亩产406.7公斤，其中实行规范化栽培的11.3万亩杂稻田平均亩产517.5公斤，后者（规范化栽培）分别比前者增产79.7%和27.2%，而推广杂稻的水田比未推广的田亩产量增长41.2%。这些表明，科学技术就是生产力，科学技术这个潜在的生产力被用之于生产过程成为现实的生产力后，就会迸发出巨大的经济能量。

据对我州1406个农户1987年的经济收入和文化素质的调查，

人均纯收入500元以上的农户中每100个13岁以上人口有高中生（含中专生）6人，初中生31人，小学生44.9人，文盲半文盲18.1人；人均纯收入200元以下的贫困户中每100个13岁以上人口有高中生（含中专生）0.88人，初中生15.5人，小学生38.7人，文盲半文盲44.82人。上述调查说明，家庭人口文化程度高与家庭富裕成正比，与贫困成反比；家庭人口文化程度低与家庭贫困成正比，与富裕成反比。文化水平不同，家庭经济收入也不同。这虽然不能一概而论，但反映了一般规律，知识就是财富从对比中得到验证。

四十年来，我们在推广应用农业科学技术和培养使用人才上做了许多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认识上还有差距，在“左”的错误思想影响下走了不少弯路。如在“大跃进”期间，主观主义地大搞“深耕再深耕”、“密植再密植”，毫无科学依据地放亩产水稻、小麦“几万斤”的“卫星”，严重违背客观规律。在十年动乱期间，甚至走到取消科学、否定技术、不要知识分子的地步。这种不讲科学的蛮干、唯心主义的乱干，给生产带来的只能是破坏和损失。由于不重视人才培养，不抓文化教育、造成农业科技人员缺乏，农民文化素质低，农村文盲半文盲数量大。农业先进技术的推广在少数边远山区是空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州农村的文化科学事业有了加强。这是好的一面，但与农业发展的新形势还不适应。事实告诉我们，要实现农业现代化，科学是关键，教育是基础，人才是核心，它们之间存在着本质的内在联系。重视科学技术，重视农村教育，重视智力开发，是实现农业现代化一条链上的三个环，必须环环紧扣。要把本州农村经济搞上去，就要抓科学、抓教育、抓人才，用科学技术武装一

代人，建设一支宏大的农业科技队伍，提高广大农民的科学文化水平，去创建农业现代化这座雄伟的“大厦”，这是从历史的正面经验中使我们深切认识到的重要问题。

五、发展农业生产必须高度重视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合理利用资源，保持良好生态环境三大前提

1983年党中央1号文件明确地把森林过伐，耕地减少和人口膨胀作为我国农村的三大隐患，反复强调要把合理利用自然资源，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与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并列为我国发展农业和进行农村改革的三大前提条件。对照中央指示，回顾我州实际，教训是深刻的。

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生产包括物质资料的生产和人类自身的生产两大类。这两种生产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两者必须互相适应。在相当长的时期里，我们只注意抓物质资料生产，忽视了人类自身生产的计划性；片面强调“人越多越好”；加上搞平均主义，分配上吃“大锅饭”，多生一个小孩就可多分一份口粮（450斤左右），实际上是鼓励多生孩子，刺激了人口盲目增长。1949年全州总人口为170.64万人，其中农业人口158.91万人，到1988年增加到357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27万人，分别比1949年增长1.1倍和1.06倍，39年平均每年增长19.2%和18.7%。人口增长最快的1974年，全州人口自然增长率高达30.81%，一年净增7.53万人，相当于一个小县的人口总数。近几年虽然采取了一些措施控制人口增长，但全州人口增长过快的事实不能忽视。

人口增长过快与生产的发展不相适应，带来了一系列的困难和问题：一是人均耕地下降。1949年全州平均每个农业人口占有耕地1.67亩，1956年增加到1.9亩，1988年已下降到0.84亩，分